

#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

---

## 2018 年第一届全国全日制教育硕士 学科教学（物理）专业教学技能大赛（决赛）通知

教指委发（2018）37 号

为展示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（物理）专业研究生的教学能力和培养院校的培养成果，交流培养经验、提高培养质量，拟举办“第一届全国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（物理）专业教学技能大赛（决赛）”。本次大赛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主办，浙江师范大学承办。现将大赛（决赛）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决赛参加人员

本次大赛的初赛阶段，57 所参赛院校共选送了 151 位学科教学（物理）专业研究生的教学设计和视频，根据初赛专家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，从中评选出 80 名选手参加决赛（入选名单详见附件一）。

参赛选手在比赛期间必须为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（物理）专业的在校研究生。各参赛院校派一名领队教师带队来浙江金华参加决赛。

### 二、比赛内容

本次决赛题目从课标版教材的高中《物理》教材的以下主题中抽取：

(1)运动的描述；(2)相互作用与运动规律；(3)机械能和能源；(4)抛体运动与圆周运动；(5)电场；(6)电路；(7)磁场；(8)电磁感应；(9)固体、液体与气体；(10)热力学定律与能量守恒；(11)机械振动与机械波；(12)光；(13)碰撞与动量守恒

### 三、比赛规程（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）

#### （1）确定分组

比赛采用抽签制。报到当晚开幕式结束后，领队教师抽签确定参赛场次。

#### （2）参赛准备

比赛当日各组选手遵从组委会安排，按照抽签排序时间从宾馆出发，前往“等待室”候场，于自己比赛时间开始前 105 分钟到达“准备室 1”，领取参赛题目，开始备课。

---

### (3) 选手备课

选手在“准备室1”指定位置进行备课，备课时间为**90分钟**。“准备室1”提供课件素材，选手需制作**1课时**的教学设计，以及**12分钟**的模拟授课时使用的多媒体课件。

备课完成后（即**比赛开始前14分钟**），离开“准备室1”前往“准备室2”，在“准备室2”抽取**即席演讲**题目，准备**即席演讲**。

“准备室2”完成后，提前**2分钟**到达竞赛室门口候场。

### (4) 实际比赛

每位选手的比赛时间为**18分钟**，比赛共分三个环节：**即席演讲**、**模拟授课**和**答辩**。时间分配如下：**即席演讲3分钟**，**模拟课堂授课12分钟**，**答辩评委提问3分钟**。

### (5) 注意事项

参赛选手的手机及其它通讯设备一律不准带入竞赛场地，选手在备课期间不得相互交流，也不得与场外人员交流。

比赛期间，选手不得通过语言、服饰等任何途径暴露个人信息（包括姓名、参赛学校、指导教师等）。

若选手违反上述规定，组委会将取消该选手的参赛资格。

## 四、评委组成与评分规则

决赛评委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选聘。每个竞赛组设**5位**评委，评委从评委库中抽取产生。评委专家要求**师德高尚**，能公平公正地进行评审，在学科教学领域内具有较高造诣和影响力，**身体健康**，能胜任长时间的评审工作。

请各师范院校或者包含师范专业的综合性大学推荐**1名**高级职称的学科教学论专家、**1名**中学一线教师或教研员作为评委专家库成员(推荐表详见附件五)。

评分标准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审定。决赛采用**现场打分制**，参照全国师范院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的统分方式进行统分、排序，确定等次和奖项。如果参赛选手未能全程参加比赛，视为自动放弃比赛资格。

## 五、决赛要求

决赛坚持“公正、公平、公开”原则，坚持“选手、评委双匿名，同校选手、评委不在同一组”原则，决赛全过程接受参加决赛全体人员的监督；为严肃决赛风气和纪律，欢迎向决赛组委会举报违纪违规行为。

## 六、奖励办法

大赛设参赛选手奖，分为一等奖（10%）、二等奖（20%）、三等奖（30%）三个等级，参加决赛的其他选手获得“优秀教学设计奖”；同时，设有优秀指导教师奖（获得决赛一、二等奖的学生的指导教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，只奖励第一位指导教师）。获奖者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颁发证书。

## 七、报到与比赛安排

### （1）选手报到与熟悉场地

**报到时间：**2018年11月9日9:00~16:00。

**报到地点：**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浙江师范大学2幢教学楼（抵校方式详见附件三）。

**报到材料：**参赛选手研究生证、身份证原件及两证复印件（各1份）；加盖学校印章的回执（决赛参赛选手及领队教师信息）（回执信息详见附件四）。

### （2）领队会议

**会议时间：**2018年11月9日16:00。

**会议地点：**17幢112

### （3）比赛安排

**比赛时间：**2018年11月10日上午8:40开始（第一批选手6:30到场候考），当日完成全部比赛。

**比赛地点：**浙江师范大学2幢。

## 八、有关说明

1. 参会人员均需缴纳会务费800元/人，住宿由组委会安排，住宿费用由参赛院校自理。

2.参赛选手报到时需核实并填写相关信息，可领取比赛相关材料；逾期未报到院校，将取消比赛资格。

3.本次大赛秘书处设在浙江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。

4.11月9日下午16:00举行领队会议，通报比赛细节，进行决赛分组和场次抽签，全体领队均须参加。11月11日早上举行决赛闭幕式（具体时间待定）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5.10月26日之前请参赛领队将回执电子稿（回执信息电子稿详见附件四）（Word版本，无需盖章）发至指定邮箱：[418239624@qq.com](mailto:418239624@qq.com)。逾期没有回执者，视为放弃参赛。

6.10月26日之前请将决赛评审专家推荐表（电子稿）（决赛评审专家推荐表详见附件五）发至指定邮箱：[418239624@qq.com](mailto:418239624@qq.com)。

7.浙江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竞赛办公室（0579—82281736），孙晓慧（15888988756），王锋青（13867985600），E-mail：[418239624@qq.com](mailto:418239624@qq.com)。大赛QQ群：367792707

## 九、住宿地点与时间

选手及领队教师的住宿由组委会统筹，各单位自行预定（费用自行解决）。入住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；离宿时间为11月11日。

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  
(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代章)

2018年10月10日

